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0)

董事變動 及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起：

- (i) 陸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鄧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iii) 曾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v) 孫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
- (v) 楊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佈乃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 (「董事」, 各自稱為「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 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起, (i) 陸麟育先生 (「陸先生」)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ii) 鄧仲麟先生 (「鄧先生」) 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 及 (iii) 曾永祺先生 (「曾先生」)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主席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成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陸先生及曾先生均將任職至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 屆時將符合資格在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陸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陸先生, 34歲, 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廈門大學, 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陸先生曾於上海鼎立科技發展 (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市公司)、上海寬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市公司) 及山西廣和山水文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市公司) 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職務。陸先生多年來從事中國上市公司之經營管理, 有豐富之項目及策略規劃經驗, 並先後於多家私人企業出任高級管理職務。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擔任華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 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 8009) 之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擔任環球能源資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 股份代號: 8192)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五日起, 彼擔任本公司之營運總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陸先生於本公佈日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並無有關委任陸先生之其他事宜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根據本公司與陸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訂立之服務協議，陸先生之初步任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起為期三年，其後將予續期。於任期內，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委任。陸先生之基本年薪為600,000港元。陸先生亦有權收取由董事會或（倘獲指派）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之酌情花紅。

陸先生之薪酬乃根據其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職責及目前市況，由薪酬委員會釐定及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陸先生之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或董事會（視情況而定）每年檢討。

曾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曾先生，55歲，於財務、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曾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曾先生一直擔任新斗記餐飲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擔任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擔任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91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及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億鑽珠寶有限公司（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發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475）之附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於本公佈日期(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及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曾先生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之獨立指引。並無有關委任曾先生之其他事宜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根據本公司與曾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訂立之委聘函，曾先生之任期為一年。曾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月20,000港元。

曾先生之薪酬乃根據其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職責及目前市況，由薪酬委員會釐定及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曾先生之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或董事會（視情況而定）每年檢討。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陸先生及曾先生加入董事會。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起，(i)孫思志先生（「孫先生」）因個人事務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ii)楊振宇先生（「楊先生」）因個人事務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孫先生及楊先生均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孫先生及楊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並祝願彼等日後一切發展順利。

承董事會命

Mega Expo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邱恩明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葛津先生、鄧仲麟先生、張珺女士及陸麟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雄輝先生、楊波先生及曾永祺先生組成。